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6 年 1 月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概况

- 一、 单位主要职责
- 二、 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 单位收支总表
- 二、 单位收入总表
- 三、 单位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项目支出表
- 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 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 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一) 指导、督促、联系街道（乡）、社区（村）综治中心开展工作；
- (二) 承担区委平安办负责的平安建设专项行动和平安建设（综治工作）考核评价的辅助性工作；
- (三) 组织开展对社会治安和社会稳定形势的分析研判、动态监测等事务性工作；
- (四) 负责全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相关事项的统筹协调等辅助性工作；
- (五) 承担平安智能化建设以及社会治理基础数据的收集共享、分析研判、预警监测等事务性工作；
- (六) 完成区委平安办、区委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5.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4.05
九、其他收入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3.6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5.37	本年支出合计	105.3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5.37	支 出 总 计	105.37

二、单位收入总表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105.37	105.37	105.37													
010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105.37	105.37	105.37													
010002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105.37	105.37	105.37													

三、单位支出总表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5.37	100.37	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86	74.86	5.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9.86	74.86	5.00			
2013650	事业运行	74.86	74.86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6	7.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4	7.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4	7.4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5	4.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5	4.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5	4.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0	13.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0	13.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9	7.59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	1.33				
2210203	购房补贴	4.68	4.68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5.37	一、本年支出	105.3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5.3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8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6
		(八) 卫生健康支出	4.05
		(九) 节能环保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 农林水支出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13.60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其他支出	
		(廿三) 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 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5.37	支 出 总 计	105.3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5.37	100.37	91.45	8.92	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86	74.86	65.94	8.92	5.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9.86	74.86	65.94	8.92	5.00
2013650	事业运行	74.86	74.86	65.94	8.9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6	7.86	7.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4	7.44	7.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4	7.44	7.4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0.4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5	4.05	4.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5	4.05	4.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5	4.05	4.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0	13.60	13.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0	13.60	13.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9	7.59	7.59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	1.33	1.33		
2210203	购房补贴	4.68	4.68	4.68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5.37	100.37	91.45	8.92	5.00
010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105.37	100.37	91.45	8.92	5.00
010002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105.37	100.37	91.45	8.92	5.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0.37	91.45	8.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45	91.45	
30101	基本工资	14.87	14.87	
30102	津贴补贴	8.37	8.37	
30107	绩效工资	44.72	44.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4	7.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5	4.0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6	3.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1.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9	7.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2		8.92
30201	办公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0.10		0.10
30213	维修(护)费	0.40		0.40
30216	培训费	0.10		0.10
30226	劳务费	0.10		0.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0		0.10
30228	工会经费	1.42		1.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		5.7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	-	-	-	-	-

备注：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2026年没有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备注：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备注：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表

表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5.00	5.00						
010	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5.00	5.00						
010002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5.00	5.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5.00	5.00						
42011126010T000000100	区综治中心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5.00	5.00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治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6010003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刘丹	联系电话	87678524
项目属性	常年性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8
项目申请理由	1. 基层社会治理工作负责研究、拟定和组织实施全区综治工作规划、计划，推动全区平安创建，深化区、街、社区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落实铁路护路联防、校园和医院及周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2. 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及 2017 年 2 月 10 日《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专题工作会议纪要》、洪山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专题工作会议纪要（2014 年 1 月 27 日）、《关于建立平安洪山建设协调工作机制的通知》（洪政法〔2024〕17 号）、关于转发中央护路办《关于印发〈全国铁路护路联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2023 年 4 月 14 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35）研究洪山区招商引资及重大项目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评选活动等事项、湖北省财政厅中共湖北省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印发《省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鄂财政发〔2021〕7 号）、《关于管理使用 2025 年度平安建设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关于转发《中共湖北省委平安湖北建设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的意见〉》的通知（武平安组〔2022〕12 号）。 3.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建设要求和市委平安办转发《中共湖北省委平安湖北建设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的意见》的通知（武平安组〔2022〕12 号）要求，保障洪山区综治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运转，进一步发挥综治中心在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洪山中的重要作用。 4. 综治督导工作文件依据：2017 年 2 月 10 日《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专题工作会议纪要》、市委政法委《工作提示》、《关于建立平安洪山建设协调工作机制的通知》（洪政法〔2024〕17 号）、《关于深入推进社会治安保险工作的通知》（鄂综治办〔2013〕6 号）、《2025 年洪山区居民家庭火灾（爆炸）、盗抢保险协议书》、2009 年 2 月 9 日《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专题工作会议纪要》、《关于落实各区（单位）确认、表彰的见义勇为人员免费乘坐公共交通、游览景区优惠政策的通知》（武勇会〔2017〕1 号）、《关于进一步提高见义勇为人员奖励、救助等费用标准的通知》（洪综字〔2014〕9		

	号)、《关于学好用好<长安>杂志推动平安武汉建设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关于转发省委政法委<关于认真做好长安、法治日报等报刊学用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综治督导工作经费；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经费；区综治中心工作经费。		
项目总预算	3468.6	项目当年预算	3468.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预算3884.6万元，2025年预算3899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结合实际工作需要进行适当调整。</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3468.6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68.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428.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468.6
	1.综治督导工作经费		114.6
	2.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经费		3349
	3.区综治中心工作经费		5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服务		1	5
财产保险服务		1	78.6
其他社会治理服务		1	331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指导协调推进全区平安创建，扎实开展铁路护路联防工作，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深入推进法治平安建设，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洪山。打造实效化、实体化、规范化、联动化、智能化综合指挥矛盾化解平台，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指导协调推进全区平安创建，扎实开展铁路护路联防工作，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深入推进法治平安建设，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洪山。打造实效化、实体化、规范化、联动化、智能化综合指挥矛盾化解平台，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治基层平安建设服务外包	≤3311 万	历史标准	
		经济成本指标	洪山区居民家庭火灾(爆炸)盗抢保险费	≤78.6 万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险购买份数	1 份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见义勇为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有效为见义勇为人员及家庭解决实际困难	良好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 目标	成本 指标	社会成 本指标	综治 基层 平安 建设 服务 外包	≤ 3711 万	≤ 3711 万	≤ 3311 万	历史标准
		社会成 本指标	洪山 区居 民家 庭火 灾(爆 炸)盗 抢保 险费	≤ 78.6 万	≤ 78.6 万	≤ 78.6 万	历史标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保险 购买 份数	1份	1份	1份	历史标准
		质量指 标	经费 使用 合规 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 指标	时效指 标	见义 勇为 补贴 发放 及时 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 指标	及时 有效 为见 义勇 为人 员及 家庭 解 决 实 际 困 难	良好	良好	良好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 安全 感满 意度	≥ 90%	≥ 90%	≥ 90%	历史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05.3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2.05 万元，增长 26.46%，主要原因是：在编实有人数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105.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05.37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105.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0.37 万元，占 95.25%；项目支出 5 万元，占 4.7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5.3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5.3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8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0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5.37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05.37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增加 22.05 万元，增长 26.46%，主要是在编实有人数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00.37 万元，占 95.25%，其中人员经费 91.45 万元、公用经费 8.92 万元；项目经费 5 万元，占 4.7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74.86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9.23 万元，增长 34.57%，主要是在编实有人数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4.4 万元，下降 46.81%，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项目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44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12 万元，增长 39.85%，主要原因是在编实有人数增加，相应经费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0.42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05 万元，增长 13.51%，主要原因是在编实有人数增加，相应经费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4.05万元，比2025年增加1.16万元，增长40.14%，主要原因是在编实有人数增加，相应经费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59万元，比2025年增加1.95万元，增长34.57%，主要原因是在编实有人数增加，相应经费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33万元，比2025年增加0.32万元，增长31.68%，主要原因是在编实有人数增加，相应经费增加。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68万元，比2025年增加1.61万元，增长52.44%，主要原因是在编实有人数增加，相应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0.37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91.45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91.45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

2. 公用经费8.92万元，主要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6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区综治中心工作经费 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区综治中心正常运转。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6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安排。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6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安排。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6 年无政府采购服务预算支出安排。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单位预算支出 105.37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